

娄底市新冠感染疫情防控指挥部文件

娄疫防指〔2023〕2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 监测预警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娄底经开区新冠感染疫情防控指挥部，市新冠感染疫情防控指挥部各工作组，市直相关单位：

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近期省、市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我市疫情监测和常态化能力建设，健全疫情监测体系和信息报告制度，及时准确做出预警；突出防控重点，进一步做好养老机构和学校等重点机构“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的疫情防控；密切跟踪研究病毒变异和传播情况，提升疫情早发现、早处置和应急响应能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各地各单位要深刻认识新冠疫情监测工作对评估疾病严重程度、疫情研判分析的重要意义，把监测预警工作作为传染病防治的一项重要任务常抓不懈。各监测主体单位要严格按照监测要求，及时统计报送，特别是做好医疗机构传染病监测，学校及养老、福利等重点机构“一老一小”重点人群的监测工作。

二、加强领导，明确职责

(一) 各级新冠疫情防控指挥部。市防指成立监测预警工作专班（详见附件1），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卫生健康（包括应急、医政、医疗机构、疾控）、教育、民政等部门和单位为成员单位；明确各类监测的责任部门、单位的工作职责，加强联防联控，强化培训指导，建立监测数据报告制度，每周通报监测数据报告质量，确保监测预警工作落到实处。各县市区、娄底经开区要根据本地实际，成立相应专班，细化监测预警机制，明确报送责任主体、报送流程和内容、信息报送和接收的具体责任人、监测信息的汇总和分析。

(二)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一是要明确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监测工作，依据新冠病毒感染疫情防控操作指南制定适宜本行业的监测实施方案，组织学校对在校学生每日开展发热、

干咳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症状监测；并明确专门工作人员与当地疾控部门对接。二是按照“管行业必须管疫情防控”的要求督促指导本行业落实相关监测和服务工作，动态掌握辖区内学校师生感染情况，每周一前将上周监测数据报送属地疾控部门。三是压实学校疫情报告的主体责任，督促其加强师生日常健康监测，严格、全面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晨午检制度、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因病缺勤缺课追踪登记制度等，建立全校师生员工的健康信息电子台账，按规定进行每日、每周信息报送；并做好学校健康教育、消毒、环境卫生等工作，严防聚集性疫情发生。一旦发现疫情，及时向教育行政部门和属地疾控双线报告。

(三) 各级民政部门。一是要明确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监测工作，依据新冠病毒感染疫情防控操作指南制定适宜本行业的监测实施方案，摸清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新冠感染底数，对辖区内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开展疫情监测，对机构内被照护人员和工作人员开展健康监测。及时发现感染者和暴发疫情，控制机构内疫情传播。二是按照“管行业必须管疫情防控”的要求督促指导本行业落实相关监测和服务工作，动态掌握辖区内养老机构及社会福利机构服务对象及工作人员感染新冠情况，每周一前将上周监测数据通报给属地疾控

部门。**三是压实相关单位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督促落实健康监测、定期抗原检测或者核酸检测；明确每个机构至少配备1名疫情监测报告员；执行“零报告”“日报告”制度；机构内发现阳性人员应立即报告属地卫生健康、疾控、民政部门。**四是属地民政部门定期对辖区内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防疫情况进行检查调度**，发现问题及时指导整改，及时协助解决机构疫情防控当中存在的困难。

（四）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一是要明确分管领导负责监测信息上报工作，要加强人员培训，正确理解各项监测要求，提高医务人员报告意识和责任；建立健全奖惩机制，督促其依法依规上报传染病卡。二是要及时准确报送，每日上午10时之前，在中疾控系统报告截止前一日24小时的发热门诊监测信息。三是在接诊核酸检测阳性人员或收治重症患者时需了解有无境外旅居史，对近七日内有境外旅居史的要及时联系辖区疾控中心采样并上送，开展基因测序工作。四是统筹做好医院内部不同信息报告科室之间的责任分工、工作对接、数据共享。要高度重视数据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对尚未开通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报告权限的信息报告医疗机构，要迅速向所在辖区县级疾控中心提出开设账户申请，账户开通前，应将信息报辖区县级疾控中心，由疾控中心在疫

情网进行报告。

(五) 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规范制定信息报送内容和要求（本底表、日报表、周报表，详见附件2-1至2-6），并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及时修订；明确专人对接，加强对辖区内相关单位监测预警工作的指导和技术培训。

三、定期分析，及时预警

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要动态监视辖区内的疫情情况，对每周收集到的监测数据要及时进行汇总、分析，形成监测预警周报，当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提出预警；当辖区内出现聚集性病例、暴发疫情或不明原因死亡等异常情况报告时，要立即进行专题分析和风险评估，并及时将分析评估结果报告上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同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应定期将辖区内疫情分析结果反馈给教育、民政、医疗等机构，各相关机构要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医疗机构要将疫情分析结果及时在院内通报。

四、加强督导，及时整改

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疫情监测预警工作，按照国家、省、市相关会议精神及工作要求，针对前阶段监测预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自查、整改，严格按照报告的时限、内容、程序、方式等要求上报相关信息。要加强对监测预警工作

的专项督导检查，对未依法履行职责的单位、个人进行查处。

附件：

1. 娄底市新冠感染疫情防控指挥部疫情监测预警工作专班

2-1. 娄底市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工作基本情况统计表

2-2. 娄底市养老机构、福利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工作基本情况统计表

2-3. 娄底市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工作周报表

2-4. 娄底市养老机构、福利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工作周报表

2-5. 学校晨午检记录表

2-6. 娄底市养老机构、福利机构新冠健康监测记录表



附件 1

娄底市新冠感染疫情防控指挥部 疫情监测预警工作专班

组 长：	李国庆	市政府办副主任	13973847949
	易军波	娄底市卫健委主任	13973892001
副组长：	赵芳萍	娄底市卫健委副主任	13973812628
	龙正雄	娄底市卫健委四级调研员	13907380742
	杨 纲（常务）	娄底市疾控中心主任	13907388712
	刘雄军	娄底市民政局副局长	18973865195
	王贵升	娄底市教育局副局长	19873816999
成 员：	刘寿明	娄底市卫健委四级调研员、医政科科长	13707380160
	贺算飞	娄底市卫健委四级调研员、应急办主任	13873879886
	刘 瑛	娄底市卫健委疾控科副科长	19807386300
	李志中	娄底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副局长	13807389403
	柳 华	娄底市纪委监委驻市卫健委纪检监察组二级主任科员	
			18173890521
	唐建文	娄底市民政局老区建设服务中心副主任	13873882816
	吴风光	娄底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科长	15115805766

龚铁逢	娄底市中心医院副院长	13907381580
刘 敏	娄底市疾控中心副主任	19967122188
吴静芳	娄底市疾控中心纪检员	15273825555
匡永军	娄底市妇幼保健院副院长	19607389778
李志余	娄底市中心医院传染病管理科科长	13907389056
刘曙光（联络员）	娄底市疾控中心急传室主任	13807389897
周 丹	娄底市疾控中心应急办负责人	19607389836

专班设置技术指导小组，负责监测预警的日常工作及指导，办公地点设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由杨纲同志担任组长，刘敏、吴静芳同志担任副组长，刘曙光、周丹同志担任成员。

附件 2-1

娄底市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工作基本情况统计表

县（市、区）	类别	机构总数（家）	教职员工总人数（人）	前期新冠病毒感染人数（人）	在校学生总数（人）	前期新冠病毒感染人数（人）	备注
XXX	高等院校						
	中小学和托幼机构						
	合计						

注：1.本表由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填写后于 3 月 6 日前报送同级疾控中心；2.前期新冠病毒感染人数是指 2022 年 12 月 7 日以来至开学前核酸阳性或抗原检测阳性或有发热、咳嗽等新冠病毒感染症状的总人数。

填表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2

娄底市养老机构、福利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工作基本情况统计表

县(市、区)	类别	机构总数(家)	工作人员人数(人)	前期新冠病毒感染人数(人)	被照护人人数(人)	前期新冠病毒感染人数(人)	备注
XXX	养老机构						
	福利机构						

注：1.本表由各县（市、区）民政部门填写后于3月6日前同级疾控中心；2.前期新冠病毒感染人数是指2022年12月7日以来核酸阳性或抗原检测阳性或有发热、咳嗽等新冠病毒感染症状的总人数。

填表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3

娄底市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监测预警工作周报表

县(市、区)	类别	教职员健康监测异常人数(人)	教职员核酸检测阳性人数(人)	学生健康监测异常人数(人)	学生因病缺勤人数(人)	学生核酸检测阳性人数(人)	备注
XXX	高等学校						
	中小学和托幼机构						
	合计						

注：1.本表由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于每周一上午 10:00 前通报至同级疾控中心；2..健康监测异常人数是指上周在对场内被照护人员和工作人员开展健康监测当中出现新冠症状（发热、咳嗽、乏力、肌肉酸痛、鼻塞、呕吐、咽痛、嗅觉味觉减退或丧失、腹泻、呼吸困难）一项或以上的总人数；。

填表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4

娄底市养老机构、福利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预警工作周报表

县(市、区)	类别	工作人员健康监测异常人数(人)	核酸检测阳性人数(人)	被照护人员核常人数(人)	被照护人员核酸检测阳性人 数(人)	被照护人员核 死亡人数(人)	备注
XXX	养老机构						
	福利机构						
	合计						

注：1.本表由各县（市、区）民政部门汇总后于每周一上午 10:00 前通报同级疾控中心；2.健康监测异常人数是指上周在对场所以内被照护人员和工作人员开展健康监测当中出现新冠肺炎症状（发热、咳嗽、乏力、肌肉酸痛、鼻塞、呕吐、咽痛、嗅觉味觉减退或丧失、腹泻、呼吸困难）一项或以上的总人数；

填表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5

学校晨午检记录表（日报表）

____班

晨检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6

福利机构新冠监测记录表（日报表）

县市区 老年机构（福利机构）

监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表说明：（1）本表只登记出现上述症状的人员；（2）有发热的记录体温；（3）新冠症状主要包括：发热、咳嗽、乏力、肌肉酸痛、鼻塞、呕吐、咽痛、嗅觉味觉减退或丧失、腹泻、呼吸困难。